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0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证上字[2008]59号文）、《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指引）》之要求，现将公司201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350号文核准，公司于2009年5月11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40万股。根据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出具川华信验字（2009）10号、13号《验资报告》，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7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40万股，每股发行价9.09元，募集资金总额23,997.6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保荐承销费用、律师费用、审计验资费用、登记费用）1758.4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22,239.20万元。2009年5月2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权登记相关事宜，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9721.7588万股。经公司董事会申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查同意，2010年5月26日，公司非公开发行2640万股限售流通股份上市流通。

为便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项目实施，根据《浪莎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年新增850万套高档内衣技改项目”和“内衣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均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浪莎内衣有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通过向浙江浪莎内衣有限公司增资的方式注入浙江浪莎内衣有限公司，用于购买土地、建设厂房、购买设备和进行营销网络建设。2009年5月27日公司与浙江浪莎内衣有限公司签署了《投资（增资）协议》。已将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存入浙江浪莎内衣有限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根据《发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管理，专款专用。

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支出**177,139,436.98**元，未使用的募集资金**49,042,218.58**元，其中2010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支出**99,444,723.37**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制定了《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不存在违反《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规定的情形。2009年6月9日公司及公司

全资子公司浙江浪莎内衣有限公司和保荐机构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关公告2009年6月10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该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一致，实际履行不存在问题。截止201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浙江浪莎内衣有限公司

账 号	币种	账户类别	余 额（元）
33001676235049000606	人民币	定期账户	20,000,000.00
33001676235053016347	人民币	活期账户	29,042,218.58
33001676235053022320	人民币	活期账户	9,519.5
合 计	--	--	49,042,218.5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及《浪莎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使用进度稳步推进。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购买土地、建设厂房、购买设备和进行营销网络建设。本报告期公司共投入募集资金**99,444,723.37**元，主要使用情况如下：

1、新增850万套高档内衣技改项目：该项目募集资金拟投资总额**16,366**万元，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63,359,538.61**元。本报告期资金使用**63,359,538.61**元，其中：厂房建设使用资金**37,670,374.61**元，购买机器设备使用资金**25,689,164.00**元。

2、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该项目募集资金拟投资总额**4292**万元，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36,070,179.20**元。

3、银行相关手续费：付以上项目资金银行收取的相关手续费**15,005.53**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六、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为公司出具了201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保荐机构认为：浪莎股份201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浪莎股份《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4月24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2,239.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944.4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713.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购买土地		2,198.05	2,198.05		0	2,198.05						
新增 850 万套高档内衣技改项目		16,366.00	16,366.00		6,335.95	11,428.88					是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4,292.00	4,292.00		3,607.02	4,084.10					是	
银行相关手续费		-	-		1.50	2.91						
合计	—	22,856.05	22,856.05		9,944.47	17,713.9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核查报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



二〇一一年四月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证券”）作为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浪莎股份”或“公司”）200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就公司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现场专项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2009 年 5 月 1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350 号）核准，浪莎股份向 7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640 万股，每股发行价 9.09 元，募集资金总额 23,997.6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758.4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 22,239.20 万元。截至 2009 年 5 月 19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全部到位，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川华信验字（2009）10 号、13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专户余额情况

1、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新增 850 万套高档内衣技改项目”和“内衣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均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浪莎内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浪莎内衣”）作为实施主体，通过增资的方式注

入浪莎内衣，用于上述两个项目建设。2009年5月27日公司与浪莎内衣签署了《投资（增资）协议》，已将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存入浪莎内衣指定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09年6月9日公司及浪莎内衣、齐鲁证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有关要求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严格履行。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0年度，公司共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99,444,723.37 元，具体情况如下：

（1）新增 850 万套高档内衣技改项目：该项目募集资金拟投资总额 16,366 万元，2010 年投入募集资金 63,359,538.61 元，其中：厂房建设使用资金 37,670,374.61 元，购买机器设备使用资金 25,689,164.00 元。

（2）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该项目募集资金拟投资总额 4292 万元，2010 年投入募集资金 36,070,179.20 元。

（3）银行相关手续费：15,005.53 元。

3、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

公司 2010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99,444,723.37 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77,139,436.98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 49,042,218.58 元，其中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45,252,563.02 元，银行利息收入 3,789,655.56 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浙江浪莎内衣有限公司

账 号	币种	账户类别	余 额（元）
33001676235049000606	人民币	定期账户	20,000,000.00
33001676235053016347	人民币	活期账户	29,042,218.58
33001676235053022320	人民币	活期账户	9,519.50
合 计	--	--	49,042,218.58

三、募集资金项目的进展情况，包括与募集资金投资计划进度的差异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2,239.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944.4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713.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购买土地		2,198.05	2,198.05		0	2,198.05						
新增 850 万套高档内衣技改项目		16,366.00	16,366.00		6,335.95	11,428.88					是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4,292.00	4,292.00		3,607.02	4,084.10					是	
银行相关手续费		-	-		1.50	2.91						
合计	—	22,856.05	22,856.05		9,944.47	17,713.9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四、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和效果

报告期内公司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六、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向发生变更的情况。

七、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是否合规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齐鲁证券认为：浪莎股份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浪莎股份《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0 年 12 月 26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增设成都、合肥、南京、郑州 4 个营销中心，使用募集资金在中国义乌商贸城购买土地建设营销店，其他营销中心均租赁商铺建设营销店等议案。

齐鲁证券发表了《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增加营销中心建设地点等事项的保荐意见》，对上述事项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叶 欣

曾丽萍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2011 年 4 月 25 日